

证券代码：002614  
债券代码：128097

股票简称：奥佳华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公告编号：2020-31 号

##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立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考虑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立信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协商确定，届时按照公司与立信签订的业务约定书约定的条款支付。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 3、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58 亿元。2018 年度立信共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7.06 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 家）、批发和零售业（20 家）、房地产业（20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 家），资产均值为 156.43 亿元。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18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姓名	职务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兼职情况
张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6 年加入立信所从业至今	是	无
黄海	质量控制复核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1 年加入立信所从业至今	是	无
杨镇宇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 年加入立信所从业至今	是	无

##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过去三年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不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并对其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立信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审核，我们认为立信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经认真审核，我们认为立信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允的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5、立信营业执业证照等材料。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7日